

证券代码：300196

证券简称：长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54

债券代码：123091

债券简称：长海转债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。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、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况

1、投资目的

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发展的前提下，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，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收益，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。

2、投资对象

（1）委托理财：主要委托商业银行、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，参与银行理财产品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，投资方向主要为我国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、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工具及有预期收益的信托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国债、金融债、央行票据、债券回购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、公司债、短融、中票等，以及办理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业务，风险较低，收益比较固定。

（2）证券投资：主要通过股票二级市场、协议转让或参与定增等方式投资相关品种。

3、投资额度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,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4、资金来源

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。

5、决议有效期

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6、投资期限

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7、投资决策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决策制度》等规定，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。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对投资理财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理财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，财务状况较好。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盈利能力。

四、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1 年 8 月 20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2021年8月20日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增加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。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表决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且已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0日